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收购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1 月 8 日（星期二）开市起停牌，后经确认本次重大资产收购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2 日和 2016 年 12 月 7 日分别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85、2016-094）。停牌期间，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了一次进展公告。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所聘请的中介机构正继续对标的资产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相关各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及相关细节仍在进行深入论证与完善。因该事项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 月 26 日